

## 複合三角結構與東亞權力平衡發展

---

### Complex Triangle Structure and East Asia's Balance of Power

蔡東杰 *Tsai, Tung-Chieh*

中興大學國際政治研究所副教授

*Associate Professor of Graduate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National Chung-Hsing University*

#### 摘要 / Abstract

自冷戰時期以來，所謂三角關係結構一直是學者們用來觀察國際局勢發展的重要架構之一；一般認為，透過對於此種權力互動結構的觀察，將有助於研究者歸納、整理，甚至預測國家間關係的發展。不過，相較於過去單純從現實主義與權力政治角度來切入觀察的做法，自冷戰時期便逐漸醞釀起來的核子嚇阻與全球化浪潮這兩個新的變數，顯然是我們在觀察當前新三角結構發展時所必須同時注意的。對此，首先是核子嚇阻傾向於提升國家在進行外交決策時的理性程度，而全球化浪潮則在形塑互賴關係之餘，也推動了更多國際合作的可能性，因此這兩個變數可說既大大增強了三角結構的穩定性，也讓所謂新安全觀有機會與當前的國際結構接軌。在本文當中，我們便試圖以東亞地區為例來

說明類似狀況並設法預測其未來可能發展。

Since the Cold War Era, the so-called “triangle structure” has been one of the crucial framework for scholars to observe 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nd it is really helpful for us to collect, formulate, and even preview the future about the relations among nations. However, because two new variables (nuclear deterrence and globalization) have been more and more important since the late period of Cold War Era, then we must change the traditional approach simultaneously from the pure realism and power politics. Nuclear deterrence should prompt the decision-makers more rational when they shared their foreign policy, and globalization did not only rise the level of interdependence, but offer a lot of opportunities for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To sum up, they have strengthened the stability of the triangle structure apparently. In this paper, we will try to observe and realize the similar development I the East Asia.

---

**關鍵詞：**複合三角結構、東亞、權力平衡、霸權

**Keywords:** complex triangle structure, East Asia, balance of power, hegemony

## 壹、新安全觀下的三角關係

隨著國際環境內涵的不斷產生變化，關於維護國際安全的觀念與架構也會跟著推陳出新，例如「一般性安全」(common security)便是如此。這個概念首先在1982年由前瑞典外長 Olof Palme 提出，其重點在強調由於「安全」絕非是種零和競賽，因此以嚇阻形式來架構乃是不理性的，相對地，只有透過國際合作而非強權競爭才能真正獲致和平。至於欲達此種安全的途徑則包括：<sup>1</sup>所有國家都擁有安全的合法權利、軍事力量並非解決國家間爭端的合法工具、國家政策的表達必須有所限制、安全不能透過軍事優勢來維持、強調裁軍與限武的重要、必須避免軍備談判與政治事件間的連結性等。進一步來說，根據 Geoffrey Wiseman 的說法：「……所謂一般性安全乃是種長期且務實的設計，目的是希望能改變過去導致強權軍備競賽與高度競爭的舊思維，以獲致和平與裁軍的結果。」<sup>2</sup>

相較於前述說法，「綜合性安全」(comprehensive security)或許是亞太地區使用更為廣泛的一種觀念。Muthiah Alagappa 認為，這個名詞首先由1970年代末日本的大平(Ohira)內閣提出，其後則獲得若干東南亞國家的支持。<sup>3</sup>其重點在指出，由於威脅具有多層次的性質，所謂安全其實包含軍事與非軍事層面，因此光靠軍力是無法保障安全的；例如日本便於1986年成立新的「國家安全委員會」來主導透過官方發展援助鞏固國家安全的政策，<sup>4</sup>而東協國家

<sup>1</sup> see Palme Commission, *Common Security: A Blueprint for Survival*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1982), pp.8-11.

<sup>2</sup> Geoffrey Wiseman, *Common Security and Non-Provocative Defence: Alternative Approach to the Security Dilemma* (Canberra: Peace Research Center, 1989), p.7.

<sup>3</sup> Muthiah Alagappa, "Comprehensive Security: Interpretations in ASEAN Countries," Research Paper and Policy Studies No.26, Institute of East Asi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sup>4</sup> Anny Wong, "Japan's Comprehensive National Security Strategy and Its Economic Cooperation with ASEAN Countries," Research Monograph No.6, Hong Kong Institute of Asia-Pacific Studies,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1991, pp.54-70.

也隨即發展出類似概念；<sup>5</sup>不同處在於，相對於日本重視外部威脅，東南亞國家則關注來自內部的威脅與挑戰。到了後冷戰時代，亞太安全合作理事會（CSCAP）更在 1995 年成立「綜合性與合作性安全工作小組」，隨即於次年提出「第三號備忘錄」認為：「無論是集體安全或權力平衡，都不是適合用來解決區域問題的辦法，因為以重大利益與核心價值為基礎的安全遠超過軍事範圍，而綜合性安全僅能透過合作途徑來完成。」<sup>6</sup>備忘錄同時設定了綜合性、多邊互賴、合作性和平與分享式安全、自助、概括性、和平介入與良善公民等綜合性安全的七大原則，幾乎涵蓋了信心建立措施、預防性外交與和平解決爭端等相關概念；從這個角度來看，其所定義的綜合性安全其實非常類似一般性安全概念。

不過，前述小組也點出「合作性安全」（cooperative security）的說法；這個概念最早一次使用可能出現在 1988 年「太平洋盆地研討會」的名稱上，但 John Steinbruner 仍企圖區隔合作性與一般性安全；<sup>7</sup>特別是加拿大在 1990-93 年間的推出「北太平洋合作性安全對話」（NPCSD）計劃，可說是此區域首度出現的第二軌道機制，目的是想為後冷戰時期提供一個新的區域性戰略構想。<sup>8</sup>再者，根據 Dewitt 與 Acharya 的說法，所謂合作性安全具有三個核心概念，<sup>9</sup>亦即涵括性（涵蓋甚至不具共識的參與者，同時將 NGO 包括進來）、建立對話習慣與提供合作模式。總的來說，相較於一般性安全的企圖區隔「傳統性」安全觀（亦即以個別國家利益來定義安全），綜合性安全希望由「定義面」來

<sup>5</sup> David B. Dewitt, "Common, Comprehensive, and Cooperative Security," *Pacific Review*, 7:1(1991), pp.3-4.

<sup>6</sup> David Dickens, ed. *No Better Alternative: Towards Comprehensive and Cooperative Security in the Asia-Pacific* (Wellington: Center for Strategic Studies, 1997), p.163.

<sup>7</sup> John D. Steinbruner, "The Prospect of Cooperative Security," *Brookings Review*, Winter(1988/89), pp.53-62.

<sup>8</sup> see David Dewitt and Paul M. Evans, eds. *The Agenda for Cooperative Security in the North Pacific: Conference Report* (Toronto: York University, NPCSD, 1993).

<sup>9</sup> David Dewitt and Amitav Acharya, "Cooperative Security and Development Assistance: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Security and Development with Reference to Eastern Asia," *Eastern Asia Policy Papers No.16*, University of Toronto-York University Joint Center for Asia Pacific Studies, 1994, pp.9-10.

重新詮釋安全內涵(強調安全不僅限於軍事層面),合作性安全則直接訴諸「操作面」的差異(以合作代替對抗)。

值得注意的是,儘管前述一連串新觀念的提出與討論,可說既反映出當前全球局勢的新變化,也指出一條未來國際關係發展的可能道路,但卻未必是個全然屬於進行式的政治現實;換句話說,其「倡議性」遠大於「運作性」。反之,正如結構現實主義者所關注的,在無政府狀態的假定前提下進行權力競爭,仍是當前國家處理彼此間關係的行為準則,至於所謂權力平衡(balance of power)則是多數國家所希望維繫的狀態。根據 Morton Kaplan 的看法,所謂權力平衡體系若欲真正保持平衡,則其主要行為者必須遵守以下幾個規範才行:首先是主要成員雖可增強本身力量,仍應儘量爭取以談判而非軍事手段來解決衝突(但是也不排除發動戰爭的可能性),其次是即使爆發戰爭,其結果也不該致使某個主要成員國遭到消滅,同時必須抑制超國家組織的倡導或出現,並堅決反對任何集團或單一國家取得支配地位。<sup>10</sup>當然,這種體系一方面既暗示著高度的複雜操控性,至於其最基本的運作模式則是所謂「三角結構」(triangle structure)。

自冷戰時期以來,三角關係一直是學者們用來觀察國際局勢發展的重要架構之一,而 Lowell Dittmer 則是首先將此架構理論化的研究者。<sup>11</sup>Dittmer 將三角關係的互動分成三邊家族型(Menage a trios, 三方相互間均維持友好關係)、羅曼蒂克型(Romantic, 三邊中的一方與另兩方維持友好關係)、結婚型(Marriage, 三邊中只有兩方間維持友好關係)與單位否決型(Unit-veto, 三方彼此間均維持著敵對狀態)。透過對於三角結構的觀察,將有助於研究者歸納、整理,甚至預測國家間關係的發展。不過,相較於過去單純從現實主義與權力政治角度來切入的做法,自冷戰時期便逐漸醞釀起來的核子嚇阻與全球化浪潮

<sup>10</sup> Morton A. Kaplan, *System and Process in International Politics*(New York: Wiley Press, 1957) .

<sup>11</sup> Lowell Dittmer, "The Strategic Triangle: A Critical Review," in Ilpyong J. Kim, ed. *The Strategic Triangle: China,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Soviet Union* (New York: Paragon House Publisher, 1987) .

這兩個變數，顯然是我們當前在觀察三角結構發展時所必須同時注意的。從某個角度看來，首先是核子嚇阻傾向於提升國家在進行外交決策時的理性程度，而全球化浪潮則在形塑互賴關係之餘，也推動了更多國際合作的可能性，因此這兩個變數可說既大大增強了三角結構的穩定性，也讓前述的新安全觀有機會與當前的國際結構接軌。在本文當中，我們便試圖以東亞地區為例來說明類似的發展。

## 貳、中美日三角：壓制區域霸權自主性

自從後冷戰時期以來，由於全球結構內涵出現重大變遷，美國作為僅存的超級強權，其外交政策當然也不能不跟著進行調整。對此，一般認為美國所自我設定的主要國際角色，乃是擔任各區域力量間的「平衡者」(balancer)，以便維繫並符合美國的單極體系目標。<sup>12</sup>進一步來說，美國如欲扮演好前述角色，則首先必須設定好各區域內的主要行為者，然後想辦法與其締結對美國有利的關係，甚至將其鑲嵌進美國的全球戰略框架當中。

以東亞地區而言，所謂主要行為者當然以中國與日本為主；其中，相對於日本與美國間自二次大戰結束後便形成的密切特殊關係，由於中國正處於改革開放後的「崛起」(rising)態勢，因此也成為美國的關注焦點。對此，儘管 Clinton 在 1992 年總統大選中曾猛烈抨擊中國在「天安門事件」期間的處理態度，但當選後卻隨即決定與其口中的「屠夫政府」展開交往政策。值得注意的是，此種態度逆轉雖然是美國外交行為的常事，但考量到輿論的可能反應，在 Clinton 上台的最初半年中，中美兩國表面上還是因為包括人權施壓、雙邊貿易摩擦、飛彈輸出制裁與銀河號事件而顯現出惡化的跡象；一直要等到 1993

---

<sup>12</sup> Ariel Cohen, John Hillen, Thomas G. Moore, James Phillips, James Przystup, Thomas P. Sheehy, and John P. Sweeney, "Making the World Safe for America," in Kim R. Holmes and Thomas Moore, eds. *Restoring American Leadership: A U.S. Foreign and Defense Policy Blueprint* (Washington, D.C.: The Heritage Foundation, 1996), p.34.

年7-9月間，才重新確定並提出所謂「全面交往」戰略。<sup>13</sup>

為貫徹此戰略，首先登場的是 Clinton 與江澤民在同年11月底的會面，這也是中美兩國元首在1989年後的首度高峰會，可說極具象徵意義；接著，在雙方高層官員的持續接觸下，Clinton 繼之在1995年中宣布把人權議題與對中國的貿易關係脫鉤處理，並不再以人權狀況作為是否續予其最惠國待遇的條件，顯見其關係已有明顯的改善，並代表美國願意接受讓一個「強大而穩定」的中國作為其和平對話的夥伴。儘管如此，這並不表示中美關係便真的朝正面發展，至於1995年美國政府在國會壓力下同意讓李登輝訪美，以及1996年由於中國進行飛彈試射而引發的台灣海峽危機，則不啻為兩國關係增添不少變數。

從後續發展來看，1995-96年間的危機非但似乎並未挫折中美關係，反而在相互試探底限後進一步提升了對繼續互動交流的評價。特別是在 Clinton 在1996年大選中獲勝並解除連任壓力後，更決定致力於與中國建立「建設性的戰略夥伴關係」。根據當時美國東亞事務助理國務卿謝淑麗 (Susan Shirk) 在1997年柯江高峰會後的說法，華府與北京間的戰略夥伴關係主要是外交上的合作，並未涉及軍事結盟層面；<sup>14</sup>其理由固然是因為美國方面瞭解中國向來堅持獨立自主外交路線的緣故，但由此亦可見，美國在（被迫或不得不）決定與中國交往同時，也明白雙方關係絕不能排除衝突的可能性。

如果我們從美國對東亞戰略的角度來切入觀察，當可發現，在馬來西亞總理 Mahathir 在1990與1991年相繼提出「東亞經濟集團」(EAEG) 與「東亞經濟核心會議」(EAEC) 倡議後，相對於其所暗示的排美內涵，Clinton 則在1993年的 APEC 高峰會上提出所謂「新太平洋共同體」(NPC) 倡議，希望能鞏固美國與東亞地區的聯繫，但迴響並不大，甚至「東協區域論壇」(ARF) 在1994年後的正式運作，更威脅到美國在此區域安全議題中的發言權。可以

<sup>13</sup> 王高成，《交往與促變：柯林頓政府對中共的外交戰略》（台北：五南圖書公司，2005年），頁131。

<sup>14</sup> 《明報》，1997年10月22日，版A11。

這麼說，正由於東亞區域自主意識在經濟發展後的逐漸浮現，再加上中美雙邊互動的無法排除衝突可能性，於是強化與日本間的關係也是很自然的一個戰略選項。換言之，美日關係的強化不僅可提高日本的代理人角色，並使美國擁有一個進入東亞地區的間接管道，同時也平添一個可用以制衡中國崛起的戰略工具。

當然，美日的同盟關係並不是個後冷戰現象，而是早自冷戰初期便延續迄今的一個發展。值得注意的是，儘管在兩國雙邊互動中，日本曾不斷要求擔任「平等的合作者」（特別在 1950 年代與 1990 年代以來），但「美主日從」仍是個顯而易見的基本格局。<sup>15</sup>在後冷戰時期來臨後，一度雖因共同敵人（蘇聯）消失與經濟議題重要性的取代安全議題，而使美日關係在 1989-94 年間短暫地陷入相對低潮的狀態，但在「中國威脅論」逐漸壓過「日本威脅論」的情況下，兩國關係又迅速重建起來。事實上就在中美關係陷入僵局的 1996 年，美國總統 Clinton 前往日本與當時的橋本首相，針對雙邊安全關係進行會談，會後並簽署了「美日安全保障共同宣言」，強調兩國在亞太安全與其他地區和全球性問題上加強合作的重要性；與過去的雙邊安保關係比較起來，新宣言不僅提高日本的對等地位，也將過去的消極防衛性同盟，轉而朝向更積極主動面發展。接著，美日又在 1997 年 9 月公佈修改後的「防衛合作指針」，其內容包括兩國將共同對付發生在日本週邊的緊急事態，一旦此情況出現，日本將出動自衛隊支援美國的行動，<sup>16</sup>其後日本更於 1999 年通過前述新指針的「有事三法」配套法案（周邊事態法、自衛隊法修正案與美日物品役務相互提供協定），進一步鞏固運作性。

到了二十一世紀後，儘管中美關係有了較穩定的發展，但美日關係的繼續深化則顯然並沒有稍緩的跡象。主要是在中日關係不斷惡化的背景下，日本首

<sup>15</sup> 金熙德，《日美基軸與經濟外交：日本外交的轉型》（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 年），頁 149-150。

<sup>16</sup> See Michael Green, et al. *The U.S.-Japan Alliance: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Washington: 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 1999)；梁雲祥與應霄燕，《後冷戰時代的日本政治、經濟與外交》（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 年），頁 135。



先在 2004 年底公佈了「新防衛計畫大綱」與「中程防衛力整備計畫」綱要，表明未來將朝「多功能彈性防衛能力」發展，並計畫在 2005-09 年間研發長程地對地飛彈，儘管聲明其目標「不在攻擊他國，而是充當反制措施，以備敵人侵略距離日本本島數百公里外偏遠島嶼時使用」，但因此舉將使日本擁有攻擊能力，因此也直接牴觸「持非本土遭受攻擊，否則不能動用軍力」的「非戰憲法」精神。2005 年 2 月，美國則在與日本的「2+2 協商」（美日外交與國防首長）後表示包括朝鮮半島、台灣和北太平洋地區都是美日安保的涵蓋範圍，同時「應該和中國發展合作性關係，歡迎中國在區域和全球扮演負責和建設性的角色；台海議題鼓勵透過對話和平解決；鼓勵中國改善軍隊的透明度」，這些都顯示美日兩國非但不再以「周邊有事」用詞來模糊台海議題，甚至共同對抗中國崛起成爲區域霸權的政策態度也愈發明顯。

### 參、中美俄三角：競逐全球權力平台

必須說明的是，美國的對中國政策既從屬於其東亞戰略，更涵納在其全球大戰略的框架下。特別在後冷戰時期，由於國際結構從原先的「兩極體系」轉向了所謂「準單極架構」，因此美國該如何因應這種新局勢，也成爲 1990 年代以來許多國際關係學者的討論焦點。<sup>17</sup>對此，問題首先集中在政策思維上，例如相對於 William Hyland 等人主張「根基於地緣政治的現實主義，正讓位給以人權思想爲主的理想主義」<sup>18</sup>，其實有更多人主張美國應該肩負起領導者角色，甚至不排除朝向「建構帝國」的目標邁進。<sup>19</sup>當然，如果我們跳過學者們

<sup>17</sup> Steven Miller, "International Security at Twenty-five: From One World to Another," *International Security*, 26:1(2001), pp.8-39.

<sup>18</sup> William Hyland, "America's New Course," *Foreign Affairs*, 69:2(1990), p.7. 至於地緣政治說可參考 Zbigniew Brzezinski, *The Grand Chessboard: American Primacy and Its Geo-strategic Imperatives* (New York: Basic Books, 1997) .

<sup>19</sup> See Henry Kissinger, *America Need a Foreign Policy?*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2001) , and Jim Garrison, *America as Empire: Global Leader or Rogue Power?* (San Francisco: Berrett-Koehler Publishers, 2004) .

的唇槍舌戰，直接從現實面來看的話，其實無論是民主黨的 Clinton 政府或共和黨的 Bush 政府都認為美國在新時代中必須「果決甚至單獨地採取行動，以擊潰侵略力量」，<sup>20</sup>然後捍衛甚至建立一個永久性的國際霸權地位。

在選擇外交思維內涵的過程中，對美國而言更重要的或許是在蘇聯政權崩解之後，重新尋找一個假想敵來建構其戰略框架的基礎；在這方面，包括歐盟、俄羅斯、中國、印度，甚至日本都是被討論最多的對象。<sup>21</sup>值得注意的是，儘管一般認為歐盟擁有對美國最具威脅性的經濟實力，但因歐洲與美國之間的文化同質性，再加上雙方自冷戰以來半個世紀所培養出來的合作關係，即便仍存在若干的衝突點，歐盟直接挑戰美國霸權的機會並不太。至於作為前任敵對者遺續的俄羅斯看來雖像百足之蟲般「死而不僵」，短期間恐怕很難具備真正能挑戰美國的力量。相對地，反而是二十多年來成功執行改革開放政策的中國，倒成為許多美國學者側目的對象。<sup>22</sup>由此看來，中國不僅是美國在東亞利益的可能挑戰者，同時也是其全球霸權利益的潛在威脅來源之一。

為解決中國「崛起」或俄羅斯「再起」的可能發展，有的學者便建議美國政府採取「隱性圍堵」(latent containment) 政策，亦即雖不像過去冷戰時期般的大張旗鼓，但可透過諸如北約東擴或建構西太平洋飛彈防禦網等間接戰略，來維持區域穩定並阻止權力真空的產生，<sup>23</sup>其間再配合以「接觸+遏阻」軟硬兼施的兩手策略。例如美國便一方面與俄羅斯發展更密切的經貿關係，另一方面卻力阻後者加入北約或歐盟運作以擠壓其活動空間，至於對中國也是如此(可參考上個段落中的敘述)。

<sup>20</sup> Anthony Lake, "Confronting Backlash States," *Foreign Affairs*, 73:2(1994), p.62.

<sup>21</sup> See Joseph S. Nye, Jr. *The Paradox of American Power: Why the World's Only Superpower Can't Go It Alone?*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Zbigniew Brzezinski, *The Choice: Global Domination or Global Leadership?* (New York: Basic Books, 2004).

<sup>22</sup> See Michael Brown, et al. *The Rise of China* (Cambridge, MA: MIT Press, 2000); Richard Bernstein and Ross H. Munro, "The Coming Conflict with America," *Foreign Affairs*, 76:2(1997), pp.18-32.

<sup>23</sup> James Kurth, "America's Grand Strategy: A Pattern of History," *National Interest*, 43(1996), p.19.

當然，俄羅斯對此並非毫無反應的。只不過在蘇聯解體後，由於 Yeltsin 等人體認到「面向西方是唯一的選擇」，因為只有來自歐美的經濟援助才能挽救破碎的俄羅斯經濟；<sup>24</sup>但這種「一邊倒」的政策不僅成效相當有限，在其國內也遭致嚴厲的批判，於是迫使俄羅斯在 1992 年開啓「東進政策」，並於 1993 年接著提出「俄羅斯聯邦外交政策構想基本原則」，目標在以「等距外交」取代「一邊倒政策」，以便提高其國際地位。其後，在 1996-97 年間，俄國首先與中國大陸建立「戰略協作夥伴關係」，與日本建立外長級定期磋商機制，甚至提出了「俄中印三角聯盟」的戰略構想（詳見下個段落敘述），顯然目的都在對抗美國的隱性圍堵政策。在 Putin 於 2000 年上台後，依舊將對美關係放在其外交政策的核心位置，只不過實用主義概念已遠超過意識形態色彩。為充分消除美國的戰略疑慮，甚至不排除讓美國軍力伸入獨立國協範圍中，希望進而讓「北約成員的軍事計畫能完全刪除直接或間接的反俄傾向」。<sup>25</sup>

歸納說來，當前俄羅斯的國家利益設定乃是希望透過發展經濟與恢復國力來達到再度崛起的目標，至於辦法首先是塑造有利的國際環境（此與中國的「韜光養晦」策略類似），其次則是建構堅實的夥伴關係。對此，儘管俄國遠東地區自 1990 年以來人口減少了 10%（約 70 萬人），有邊境空虛危機，從而於 2003 年也在俄羅斯國會掀起一波「中國威脅」的口水戰，但中國似乎還是其對抗西方世界時頗有用的一顆棋子。為進一步促進中俄雙邊關係的開展，兩國首先在 2004 年 10 月，針對其 4300 公里的邊界談判，完成拍板定案，並於翌年初互換「中俄國界東段補充協定」，結束長達 40 餘年的爭議。更引人注目的是，在俄羅斯成爲中國最大的軍備來源後，兩國將在 2005 年 8 月舉行史上首次代號爲「和平使命 2005」的聯合軍事演習，由於中俄此次聯合軍演規模已超越反恐演練需求，並特邀印度、伊朗、巴基斯坦，與上海組織的中亞國家官員觀摩，且演習區位於山東半島與黃海，間接針對日本、南韓與台灣的意味頗濃，對此

<sup>24</sup> 王樹春，〈冷戰後的中俄關係〉（北京：時事出版社，2005 年），頁 112。

<sup>25</sup> 許志新，〈普京時期俄羅斯對外戰略解析〉，《俄羅斯中亞東歐研究》，2004 年第 3 期，頁 56。

美國國防部與情報單位正密切監控該活動。

從某個角度來看，由於中國與俄羅斯在中亞伊斯蘭世界與東北亞區域穩定問題上有著一致的共同利益，這也有助於提升其雙邊關係。<sup>26</sup>但這未必代表美俄兩國間的關係便會朝向負面發展，畢竟俄羅斯仍需要美國解決其經濟復甦困境（特別是它還有超過 1500 億美元外債必須償還），而美國也需要俄國協助其完成牽制中國崛起的策略，因此就現階段看來，美俄仍處於矛盾的穩定狀態，至於近期中俄聯合軍事演習會不會對中美俄三角產生結構性的長遠影響，便有賴我們的進一步加以觀察。

#### 肆、中俄印三角：陸權與海權的傳統競賽

嚴格來說，印度在地緣環境區分中，原本屬於「南亞」而非「東亞」的討論範疇，但在全球化浪潮衝擊既有國際結構之餘，也將印度逐漸向東牽引而有成為東亞權力平衡一環的趨勢。特別在 1992 年東協高峰會決定邀請印度成為其「部份對話夥伴」，接著於 1996 年提升為「正式對話夥伴」並獲邀參與東協區域論壇後，這也讓後者首度有機會進入亞太政治與安全對話的框架中。對印度而言，加強與東協間的關係不僅能帶來經濟與安全上的直接好處，還有助於其推動「東向政策」，以便在未來「亞洲世紀」中發揮更大影響力。<sup>27</sup>

儘管如此，印度與東協間的關係不過是個開端，真正提高印度國際地位的還是來自其他大國的戰略考量。首先是正如前一段落所提到過的，俄羅斯自 1997 年起便開始思考如何利用印度力量來制衡歐美的可能性，至於具體建議是在中印俄間架構一個「戰略三角」關係，但由於 1998 年印度進行核武試爆導致中印關係緊張，致使此建議最初並未獲得其他兩方的重視，<sup>28</sup>甚至到 1999

<sup>26</sup> 西雷，〈中俄關係的發展與展望〉，《世界知識》，第 1204 期（1996），頁 19；see also “Russia and China,” *The Economists*, 26 April 1997, pp.19-20。

<sup>27</sup> 孫士海，〈南亞的政治、國際關係及安全〉（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 年），頁 185。

<sup>28</sup> 尹錫南，〈冷戰後中印俄三邊合作初探〉，《南亞研究季刊》，2003 年第 1 期，頁 50。

年底，儘管國內贊成戰略三角的呼聲提高，印度官方仍否認有和中國及俄羅斯結成聯盟的可能性。不過，Putin 在 2000 年仍明確將中國與印度作為俄羅斯遠東外交的政策核心對象，同年訪問印度並與其簽署「戰略夥伴關係宣言」；翌年，在印度總理回訪莫斯科時，為因應 911 事件後的新局勢，雙方不僅簽署「反恐怖宣言」，也在聯合聲明中主張建立一個「新型的合作性安全秩序」。接著，Putin 又在 2002 年前往印度與其發表「德里宣言」，聲稱雙方將進一步深化合作範疇。基本上，「德里宣言」可說是界定兩國新世紀關係的一份重要文件，其中雙方決定「要將彼此間的戰略夥伴關係提升到新的高度」，並同意「進一步推進雙邊合作及與其他國家的合作，以面對全球化挑戰並減輕其負面效應」。<sup>29</sup>

就在印俄關係迅速開展的同時，中俄關係也悄悄地復甦起來。在 1962 年中印邊界戰爭導致雙方互動陷入長期僵局後，直到 R. Gandhi 在 1988 年成為 34 年來首位訪問中國的印度領袖後，此種關係才開始解凍；其後在 1989-96 年間由於高層互訪頻繁，中印關係非但迅速加溫，也解決了相當多傳統糾葛。但在 1998 年 A.B. Vajpayee 帶領民族主義色彩濃厚的政黨聯盟執政後，一方面鼓吹「中國威脅論」，<sup>30</sup>同時更連續進行 5 次地下核子試驗，結果導致中印關係惡化，直到 2002 年朱鎔基訪問印度，而翌年 Vajpayee 也回訪北京並與中國簽署「中印關係原則與全面合作宣言」後才有所好轉；<sup>31</sup>同年底，兩國海軍更舉行了首度海上聯合搜救演習。其後，由於被稱為印度「經濟改革之父」的 Manmohan Singh 在 2004 年當選新總理，而中國總理溫家寶也於 2005 年 4 月訪問印度，首度將能源合作納入戰略對話議題，會後並針對雙方邊界爭議達成政治性指導原則，看來中印關係已有了更進一步的發展。大體來說，從中國積

<sup>29</sup> 張力，〈印俄關係的近期發展：戰略與安全考量〉，《南亞研究季刊》，2003 年第 1 期，頁 34。

<sup>30</sup> John W. Garver, *Protracted Contest: Sino-Indian Rivalry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London: Macmillan, 2001), pp.78, 224.

<sup>31</sup> 張敏秋主編，《中印關係研究：1947-2003》（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 年），頁 54-57。

極拉攏印度並加強雙方關係的情況來看，似乎透露其尋求發展並防止日本擴大國際勢力的戰略企圖。

事實上，除了俄羅斯與中國尋求發展與印度的更密切關係外，美國其實也沒閒著；特別是由於 Bush 政府將中國從 Clinton 時期的「戰略夥伴關係」重新界定為「戰略競爭者」後，與印度關係便成為美國圍堵中國的一環。<sup>32</sup>印度部隊且在 2002 年首度參與在美國本土舉行的聯合軍事演習。不過，由於美國在 2003 年伊拉克戰爭中表現出積極的單邊主義姿態，於是既讓印度產生疑慮，結果也間接地促進了中印俄三國的關係。

總的來說，雖然中印俄三角關係中並非沒有潛在衝突存在（特別是中印兩國對於西藏問題的態度），一方面由於美國在新世紀初所展現的強勢霸權姿態，無疑提供各國一個共同威脅來源，再者，後冷戰時期新安全概念的重塑也有助各國捐棄過去導致彼此對抗的舊思維，最後再加上在全球化浪潮下，經濟發展議題逐漸凌駕於安全議題上的趨勢，更讓中印俄三國都將對方視為本國未來發展的潛在市場，這些都是強化這個三邊關係的動力來源。<sup>33</sup>當然，從全球地緣戰略政治大格局來看，中印俄三國的合作抗美，無疑也代表著來自世界島的陸權力量對美國所代表海權勢力的反撲，這或許也值得我們後續進行觀察。

## 伍、中日東三角：東亞整合重心的形塑

儘管東亞部份國家在過去半個世紀以來創造了快速發展的經濟成就，但其政治領袖們在區域主義發展方面卻似乎相對沉默。<sup>34</sup>由於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初歐洲與日本的帝國主義擴張，再加上二十世紀後半葉的經濟奇蹟發展，東

<sup>32</sup> 其實美國眾議院早在 1999 年便通過「印度問題決議案」，要求 Clinton 政府儘速與印度建立夥伴關係，請參見萬雪芬，〈冷戰後中美印三邊互動關係及其特點〉，《南亞研究季刊》，2004 年第 3 期，頁 117。

<sup>33</sup> 余華川，〈中俄印三邊合作與中國的選擇〉，《國際論壇》，第 6 卷第 2 期（2004），頁 40-41。

<sup>34</sup> Joshua Kurlatzick, "Is East Asia Integrating?" *The Washington Quarterly*, 24:4(2001), p.21.

亞地區內部看來似乎長期存在著高度的經濟聯繫與互賴性。<sup>35</sup>在這個基礎上，東亞自冷戰時期迄今確實也出現過不少整合構想，但其中多數僅存在於研究階段或口頭倡議，真正具運作性者並不多，至於東南亞國協在1977年所締結的優惠貿易協定則可說象徵著在次區域整合方面的首度突破。對部份學者而言，主要理由乃因區域外強權美國介入所帶來的政治影響，亦即由於美國企圖阻止任何單一國家崛起，或甚至抵制任何將美國排除在外的整合倡議，以便保護其在此區域的戰略與經濟利益，因此導致東亞整合遲遲未能出現。<sup>36</sup>當然，除東亞經濟仍未達穩定發展程度外，進一步整合「共識」的不存在，或許也是應注意的。不僅「新亞洲主義」(Neo-Asianism)、「太平洋路線」(Pacific Way)與「亞洲觀點」(Asian View)等眾說紛紜，<sup>37</sup>換句話說，由於無法解決「認同」(identity)問題以便凝聚必要共識，因而深化或提高互動層次自然也成為難以突破的障礙。

無論如何，由於外來投資與貿易活動愈來愈區域化，以及北美與西歐地區紛紛深化整合程度的刺激，再加上新自由主義與全球化浪潮的影響，<sup>38</sup>因此1989年出現的APEC機制可說是東亞區域主義發展的重要轉捩點，接著，馬來西亞也在1990年提出所謂「東亞經濟集團」倡議，只不過由於明顯具有排除美國的潛在企圖，由此也引發後者的反彈；<sup>39</sup>加上馬來西亞在東亞所擁有的影響力相當有限，無疾而終也可以想見。大體言之，東亞迄今既缺乏任何明確的共識標，包含太多區域外實體的APEC似乎也難成為未來主導整合的推手。

<sup>35</sup> Wei Kiat Yip, "Prospects for Closer Economic Integration in East Asia," *Stanford Journal of East Asian Affairs*, 1(2001), p.106.

<sup>36</sup> Ted G. Carpenter, "From Intervenor of First Resort to Balancer of Last Resort," in Selig Harrison and Clyde Prestowitz, eds. *Asia after the Miracle* (Washington: Brookings Institute Press, 1998), pp.294.

<sup>37</sup> see K. Mahbubani, "The Pacific Way," *Foreign Affairs*, 74(1995), pp.100-111, and L. Low, "The East Asian Economic Grouping," *The Pacific Review*, 4(1995), pp.375-382.

<sup>38</sup> Richard Stubbs, "Asia-Pacific Regionalism versus Globalization," in William Coleman and Geoffrey Underhill, eds. *Regionalism and Global Economic Integration* (London: Routledge, 1998), pp.68-69.

<sup>39</sup> Mark T. Berger, "APEC and Its Enemies: the Failure of the New Regionalism in the Asia-Pacific," *Third World Quarterly*, 20:5(1999), pp.1013-1030.

儘管 ASEAN 乃目前發展較成熟的次區域性建制，但在謀求升格的過程中，或許權力因素要比共識重要的多，而這並非普遍缺乏影響力的東南亞國家所能提供的。進言之，就算東南亞國家可藉既存的 ASEAN 機制參與未來的整合進程，但主導東亞區域主義發展的恐怕還是東北亞的日本或中國。

例如中國於 1994 年成爲東協「磋商夥伴」並參與首度 ARF，在 1996 年繼續升格爲「對話夥伴」後，第一屆「東協+中國」會議隨即在翌年召開，隨後在 2000 年的第四次高峰會上，相對於東協提出共組「10+3 自貿區」的想法，中國總理朱鎔基則首度提出組成「10+1 自貿區」構想，2002 年 11 月，「中國與東協全面經濟合作框架協議」正式簽署。在此刺激下，日本也在 2003 年與東協召開的高峰會中聲明將致力於擊建東亞共同體；但中國與東協仍率先在 2004 年底簽署包括「中國與東協全面經濟合作框架協議貨物貿易協議」與「中國與東協爭端解決機制協議」在內的「自由貿易協定」，這可說是東亞區域主義發展的第二個重要轉捩點，預估該自貿區將擁有 20 億人口與 2.4 兆美元的 GDP，按人口規模估計是全球最大經濟區，按經濟規模估計則僅僅次於 NAFTA 與 EU 而已。更重要的是，在此一行動的刺激下，包本、南韓、澳洲與紐西蘭也隨即表態願與東協談判自由貿易協定，這一系列談判都將於 2005 年陸續展開。

東協所以首先選擇中國簽署 FTA 的原因之一或許是，相對於美國與日本傾向對東南亞國家採取「分而治之」政策，中國則相對較尊重其整體性。值得注意的是，這並不代表東協便倒向中國這一邊；儘管中國與東協已簽署 FTA，但 1997 年啓動的「10+3」架構依舊是東亞整合的關鍵。目前「10+3」機制已建立包括外交、經濟、財政、農業、勞動、旅遊、環境和衛生等 8 個部長級會議機制，而中日韓 3 國也在「10+3」架構下建立 6 個聯繫密切的部長級機制。再者，就在與中國簽署 FTA 的同時，東協國家彼此也簽署了一項協議，同意在 2020 年前效法歐盟成立一個「東協共同體」，緊跟著並與印度簽署名爲「繁榮藍圖」的「經濟合作協議」（2003 年雙方也簽署過框架協議），作爲未來朝自由貿易協定邁進的基礎，計畫於 2011 年先與汶萊、印尼、馬來西亞、



泰國和新加坡簽署自貿區協定，2016年再納入其餘5國。由此可以看出，東協的政策是希望利用目前東亞地區仍缺乏整合共識，以及區域霸權（中國或日本）真空狀態，透過「等距外交」途徑來集體提升這群中小國家的議價空間，至於其結果則不啻在中國、日本與東協間形成某種「小三角」狀態。

### 陸、結論

儘管長期主導國際政治學界，以權力理論作為核心觀察點的現實主義受到諸多質疑與批判，特別是來自所謂自由制度主義（liberal institutionalism）陣營，但對於多數研究者來說，它還是套相當具有說服力與解釋性的概念；在本文中採取這種途徑來設法瞭解東亞地區的國際政治發展。對此，我們首先從最單純的三角結構入手，進而說明東亞地區隱然浮現或正在運作中的權力互動態勢（其細節請參考下表的整理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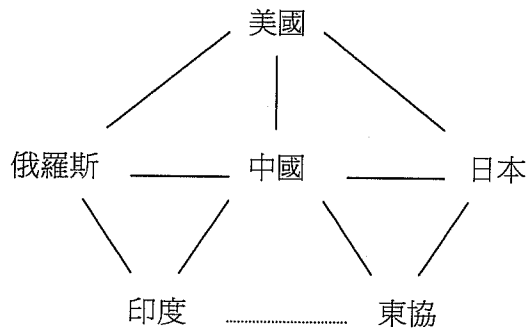
表：東亞區域三角結構內涵與發展

三角結構		正面因素	負面因素	關係	結構類型
美 日 中 三 角	中-美關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六方會談</li> <li>• 全球反恐合作</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台灣問題</li> <li>• 人民幣升值問題</li> <li>• 霸權競爭關係</li> </ul>	-	結婚型
	中-日關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經濟援助與合作開發</li> <li>• 泰國運河計畫</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東海油田爭奪</li> <li>• 二戰歷史定位爭議</li> <li>• 台灣問題</li> <li>• 東亞區域整合領導權</li> </ul>	-	
	美-日關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西太平洋安全問題</li> <li>• 聯合國改革計畫</li> <li>• 牽制中國崛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貿易糾紛</li> </ul>	+	

中 美 俄 三 角	中-美關係	同上	同上	-	羅曼蒂克型
	中-俄關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推動中亞反恐行動</li> <li>• 抵制美國單邊主義</li> <li>• 伊朗、阿富汗問題</li> <li>• 西伯利亞開發計畫</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遠東地區安全與發展</li> <li>• 邊界問題</li> </ul>	+(-)	
	美-俄關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經濟援助與合作開發</li> <li>• 牽制中國崛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蘇聯與冷戰遺產</li> <li>• 爭奪歐洲主導權</li> </ul>	+(-)	
中 印 俄 三 角	中-俄關係	同上	同上	+(-)	三邊家族型
	中-印關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經貿交流與合作</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西藏獨立運動</li> <li>• 核子安全問題</li> <li>• 中巴關係</li> </ul>	+(-)	
	印-俄關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經貿交流與合作</li> <li>• 軍售與安全合作</li> <li>• 共同提升在東亞地位</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債務問題</li> <li>• 俄巴關係</li> </ul>	+	
中 日 東 三 角	中-東關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經貿交流與合作</li> <li>• 推動東亞區域整合</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產品同質競爭性</li> <li>• 全球投資熱錢競爭</li> </ul>	+(-)	羅曼蒂克型
	日-東關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經濟援助與經貿交流</li> <li>• 安全合作對話</li> <li>• 推動東亞區域整合</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經援下滑趨勢</li> </ul>	+	
	中-日關係	同上	同上	-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值得注意的是，我們雖然利用了現實主義中的權力平衡概念，但並不代表全然接受過去對此概念的傳統定義。進一步來說，過去對所謂權力平衡的概念有兩個重點，首先，它被認為是個不穩定或不易運作成功的安全機制，原因是它極易因導致軍備與外交競賽而將相關國家帶入「安全困境」中，最後則以規模不一的戰爭收場（這也是它最受自由主義者詬病之處）；其次，在過去的權力平衡運作歷史裡，「大國政治」被放在核心地位（聯合國安理會中大國否決權的設計正是其歷史遺產），至於中小國家則只有接受現實的份。但正如我們在第一個段落中對所謂「新安全觀」的說明般，由於當前國際關係比起以往的特殊性（國際非戰概念、核子嚇阻與全球互賴現象的存在），不僅讓人們得以避過「安全困境」的噩夢糾纏，也使中小國家獲得一定程度的參與空間，例如像聯合國「維持和平行動」（peace-keeping operation）與「中等國家外交」（middle-power diplomacy）概念的出現都是明顯例證。在這種情況下，一方面，我們當然不能單單只憑傳統平衡觀念來瞭解今日三角結構的發展；再者，「合作」凌駕「衝突」之上的態勢也提供了相當不同的運作內涵。這也是我們在觀察當前東亞區域權力平衡體系發展時首先必須注意的。



圖：東亞權力平衡結構

更重要的是，從以上幾個段落的歸納結果看來，隨著「中國崛起」態勢的日漸明顯，各個運作中的三角結構也隱然圍繞著中國而形成某種「複合結構」，

從而使其運作內涵因彼此牽引而愈發複雜。儘管其未來發展難以逆料，但我們仍可提出幾個可供後續追蹤的觀察點：首先就短期（5-10 年內）而言，美國（或美日同盟）仍將是主導東亞區域安全與穩定的最重要力量；但若是就中期（10-20 年內）發展來看，在霸權衰退與區域化運動制約下，美國在此地區的影響力勢必將逐漸消退，取而代之的是以「中日爭霸」為主要戲碼的政經發展；最後，從長期看來，假如印度持續穩定發展的話（特別是屆時其人口數量可能超越中國，而成為全球最大國家），一來或許有機會以平衡者或調停者角色介入東亞體系，再者它也可能選擇與中國或日本結盟而改寫此區域的權力結構。至於由中小國家組成的東協既很難扮演關鍵角，而重心實際上不可能跨越烏拉山的俄國，則或者終究必須選擇成為單純的歐洲國家。總之，面對詭譎多變的國際情勢，唯有不斷付諸關注才可真正瞭解東亞的區域發展內涵。